

浙江省基础公益研究计划项目批准通知

沈静同志：

根据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相关管理规定，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会同相关部门决定资助您申请的以下项目：

项目批准号		LY20H160040		依托单位		浙江大学	
项目名称		JMJD5 在 p53 和 TIGAR 介导肿瘤糖代谢异常中的调控研究					
项目负责人		沈静		证件号码			
项目类别		省自然科学基金/探索项目 Y		研究期限		2020 年 1 月 至 2022 年 12 月	
总经费 (万元)		9.00	省财政资助经费 (万元)	9.00		联合资助经费 (万元)	0.00
序号	其他主要成员	证件号码		性别	单位名称		
1	王箬扬			男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		
2	刘桂玲			女	浙江大学		
3	林敏敏			女	浙江大学		
4	林庆辉			女	浙江大学		
5	王汝楠			女	浙江大学		
6							

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11 月 19 日

浙江省基础公益研究计划项目批准通知 补办申请

项目 负责人 填写	申请理由：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依 托 单 位 填 写	依托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关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浙江大学 齐宏妍 先生/女士：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的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项目批准号：

81472543，项目名称：核糖核苷酸还原酶调节亚基RRM2在化学致癌剂诱导细胞恶性转化中的非酶作用和机制研究，资助金额：72.00万元，项目起止年月：2015年01月至2018年12月，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

请尽早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sfc.gov.cn>），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并按要求填写。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请按修改意见及时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如对修改意见有异议，须在计划书电子版报送截止日期前提出。

计划书电子版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sfc.gov.cn>）上传，由依托单位审核后提交至自然科学基金委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者，返回修改后再行提交；审核通过者，打印（建议双面打印）为计划书纸质版（一式两份），由依托单位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计划书电子版和纸质版内容应当保证一致。

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交和报送计划书截止时间节点如下：

- 1、提交计划书电子版截止时间为**2014年9月11日16点**（视为计划书正式提交时间）；
- 2、提交计划书电子修改版截止时间为**2014年9月18日16点**；
- 3、报送计划书纸质版截止时间为**2014年9月26日16点**。

请按照以上规定及时提交计划书电子版，并报送计划书纸质版，未说明理由且逾期不报计划书者，视为自动放弃接受资助。

附件：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医学科学部
2014年8月15日

关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沈静 先生/女士：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的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项目批准号：

81772919，项目名称：化学致癌过程中STAT3通路介导DNA损伤信号参与抑癌基因FHIT表观遗传调控的作用和机制，直接费用：55.00万元，项目起止年月：2018年01月至2021年12月，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

请尽早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nsfc.gov.cn>），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并按要求填写。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请按修改意见及时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如对修改意见有异议，须在计划书电子版报送截止日期前提出。**注意：请严格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填写计划书的资金预算表，其中，劳务费、专家咨询费科目所列金额与申请书相比不得调增。**

计划书电子版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nsfc.gov.cn>）上传，由依托单位审核后提交至自然科学基金委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者，返回修改后再行提交；审核通过者，打印为计划书纸质版（一式两份，双面打印），由依托单位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计划书电子版和纸质版内容应当保证一致。

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交和报送计划书截止时间节点如下：

- 1、提交计划书电子版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16点**（视为计划书正式提交时间）；
- 2、提交计划书电子修改版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18日16点**；
- 3、报送计划书纸质版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26日16点**。

请按照以上规定及时提交计划书电子版，并报送计划书纸质版，未说明理由且逾期不报计划书者，视为自动放弃接受资助。

附件：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表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医学科学部
2017年8月17日

附件：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表

项目批准号	81772919	项目负责人	沈静	申请代码1	H1601
项目名称	化学致癌过程中STAT3通路介导DNA损伤信号参与抑癌基因FHIT表观遗传调控的作用和机制				
资助类别	面上项目	亚类说明			
附注说明	常规面上项目				
依托单位	浙江大学				
直接费用	55.00 万元	起止年月	2018年01月 至 2021年12月		
通讯评审意见： <1> 一、简述申请项目的主要研究内容和申请者提出的科学问题或假说 申请人前期的工作发现化学致癌我可以可能通过DNA损伤信号在恶性变早期诱导FHIT表达的下调。并且这一过程与STAT3通路及表观调控相关。进而计划更深入研究其中涉及的调控机制。 二、具体意见 （一） 申请项目的预期结果及其科学价值和意义 项目对于揭示化学致癌剂都作用机制有一定的意义 （二） 科学问题或假说是否明确，是否具有创新性 所提出的科学假说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前期工作也比较充分。 （三） 研究内容、研究方案及所采用的技术路线 研究方案及技术路线比较合理，逻辑明确，依托申请人所在平台的良好支持，可行性强。 （四） 申请人的研究能力和研究条件 申请人前面的面上项目总体完成较好，所在平台实力也较强，具有完成申请项目的的能力 （五） 其它意见或修改建议 希望科学问题能进一步凝练 <2> 一、简述申请项目的主要研究内容和申请者提出的科学问题或假说 申请人团队前期研究发现亚硝胺类化学致癌物可引起DNA损伤相关信号通路异常，致癌物诱导细胞恶性变过程中抑癌基因FHIT为早期下调关键基因，其调控受表观遗传修饰重要影响、且与STAT3通路活化紧密相关。本项目拟研究致癌物致细胞恶性变过程中STAT3通路DNA损伤应答的交互作用、及其早期调控FHIT下调的生物学意义，解析参与FHIT低表达的表观遗传修饰，进而阐明STAT3通路负调控FHIT转录的表观遗传机制。 二、具体意见 （一） 申请项目的预期结果及其科学价值和意义 希望明确化学致癌过程中 STAT3 通路早期调控抑癌基因 FHIT 低表达的生物学意义，阐明 STAT3 通路负调控 FHIT 转录的表观遗传调控机制。 （二） 科学问题或假说是否明确，是否具有创新性 科学问题相对明确，有一定创新性。 （三） 研究内容、研究方案及所采用的技术路线 研究内容和总体研究方案基本可以验证所提出科学问题，有一定可行性。 （四） 申请人的研究能力和研究条件 申请人曾参加 973 项目和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研究，以通讯作者身份发表多篇相关					

论文。实验室拥有较好的前期研究基础，依托单位具备完成该项目的研究条件。

（五） 其它意见或修改建议

<3>

一、简述申请项目的主要研究内容和申请者提出的科学问题或假说

申请人发现致癌物诱导细胞恶性变过程中抑癌基因FHIT为早期下调关键基因，其调控受表观遗传修饰重要影响、且与STAT3通路活化紧密相关。课题拟解析STAT3通路负调控FHIT转录的表观遗传机制。申请人的研究思路清晰，但具体科学问题需进一步凝练。

二、具体意见

（一） 申请项目的预期结果及其科学价值和意义

STAT3及FHIT与肿瘤发生发展及诊疗密切相关。本文将重点研究致癌物致细胞恶性变过程中STAT3及FHIT的表观遗传修饰，有一定的研究意义。

（二） 科学问题或假说是否明确，是否具有创新性

因为STAT3与FHIT与肿瘤的发生发展已有大量的研究报道，使得本课题研究的创新性有所降低。

（三） 研究内容、研究方案及所采用的技术路线

研究内容、方案及技术路线基本合理、可行。逻辑性也合理。

申请人前期的工作已有比较多的实验数据支撑，有可行性。

（四） 申请人的研究能力和研究条件

申请人发表了一定数量的研究论文，但研究论文水平有待提升。

（五） 其它意见或修改建议

科学问题的凝练对新观点提出非常重要。建议申请人重点凝练科学问题。

修改意见：

医学科学部

2017年8月17日

浙江省基础公益研究计划项目批准通知

齐宏妍同志：

根据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相关管理规定，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会同相关部门决定资助您申请的以下项目：

项目批准号		LY18H160024		依托单位		浙江大学	
项目名称		Stat3/MSK1 信号环路介导组蛋白 H3S10 磷酸化上调促进胃粘膜上皮细胞恶性转化					
项目负责人		齐宏妍		证件号码			
项目类别		自然科学基金/一般项目		研究期限		2018 年 1 月 至 2020 年 12 月	
总经费 (万元)		8.0	省财政资助经费 (万元)	8.0		联合资助经费 (万元)	0.0
序号	其他主要成员	证件号码		性别	单位名称		
1	楼梦			女	浙江大学/医学院		
2	柯心欣			女	浙江大学		
3	杨至宜			女	浙江大学		
4	代楚君			女	浙江大学		
5	董静雯			女	浙江大学		
6							

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 10 月 10 日